

縫隙中的女人

孙文昌 著



百家出版社

縫隙中的女人

孙文昌 著

百家出版社

(沪)新登字 120 号

缝 隙 中 的 女 人

孙文昌 著

百家出版社出版

(上海绍兴路 5 号)

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出版印刷公司印制

开本 850×1168 1/32 印张 8.75 字数 235000

1992 年 8 月第 1 版 1992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 1—3000 册

ISBN 7-80576-308-9 / I · 99

定价: 5.00 元

写在前面

零零星星写了几篇小说，竟也可以编成一本书，颇有些欣慰。

我们这批老三届的命运，似乎到此也有了个结局，若是要再鼓噪，怕也是心有余而力不足了。唯有留下的这些文字，多少可以见到一点青春的影子。那时候我们与现在的青年简直有了天壤之别，不仅是娱乐方式，道德观念和思维模式也是大相径庭的。我的同龄人若还有兴趣读小说，也许仅仅是出于回忆，而下一代则只是出于好奇而偶然翻翻罢了。还有多少人看这些捞什子呢？出版这本书，我倒是很感到有些歉疚的。满世界的新奇事每天层出不穷，谁还注意一本小说的问世？

我想，这是世界进步的表现，而不是后退。

想当年我们只能靠阅读小说（而且是极为有限的）去了解世界，这是一种多么闭塞而可笑的情况？！因此必然地使我们的劳动目的也陷入不可名状的混乱。要做到使自己的劳动真正对社会有益，对个人有益，是一种多么不容易的事情。我的小说或许在寻找清醒的人生轨迹，其中包括爱情、友谊和社会责任感。

我对能翻阅此书的人表示由衷的感谢！

孙文昌

1991.8.27

目 录

狼耳朵与狗耳朵	(1)
艾滋病	(52)
缝隙中的女人	(124)
没有火焰的燃烧	(154)
女收藏家之死	(169)
人有时候就是这只船	(184)
字典里的铅笔刀	(189)
斜	(199)
局外人	(203)
凡人的爱	(209)
杀人的电影	(220)
未能忘却人之初	(241)

狼耳朵与狗耳朵

— 酒啊，崇明老白酒，真是好酒啊

白米饭喷喷香。有人说，如果里面不夹杂些稗谷，就不会这么香。幸而稗子难以消灭，尤其是农场。稗谷不但可以使米饭煮得香，据说营养价值还很高，常食之，延年益寿。用这种掺杂了稗谷的大米酿成的酒，色泽透明，鹅黄中映出青绿，甜而酸，酸而醇，醇而不醉，醉则更醇，乃酒中之极品也。常饮之，乐不思蜀。

当地人把这种酒叫做老白酒，全世界只有崇明岛一家。但是老白酒要用上好的大米(当然要掺有一定比例的稗谷)作原料，它的兴衰就不得不与当地农业的兴衰联在一起。一斤米酿二斤酒，是正宗货，酿四斤，是生意经，酿六斤、八斤，性质就起了变化，不是老白酒，而是水酒了。在灾害期间，市面上供应的一般都是水酒，这引起了广大喝酒爱好者的强烈不满。有关部门接受了意见，立即命令停止酿造，官市上也就消失了这种水酒，当然正宗的老白酒从此更消失得无影无踪。酒徒们闷棍吃进，灰溜溜的，只好悄悄地到黑市搞点，也多是水酒！

黑市上的水酒买卖煞不住，官市才慢慢又有了，虽仍是水酒，价格却便宜得多，酒鬼们欢天喜地，销售量日日看涨。官市上的酒便宜是便宜了，但要收粮票，也就是说，喝了酒，就必定得少吃饭。幸而女人们不喝酒，否则男人都得饿死！

从城里到农场的知青，也都喝起了酒。

陈伯景是他们之中的头一号种子选手。他有一个长长细细的

勾鼻子，就像吸管似的，哪里有酒，就往哪里伸。根娣因为经常送粮票给他，两个人就早早地结了婚。婚后，陈伯景的酒量更大，光靠根娣一人的节俭是不行了，于是他常常找人比赛，好白喝别人的。

许多人不服气，排着队与他对抗，最后都纷纷败阵。这使陈伯景着实快活了好一阵子。但眼看对手日日见少，不由得他心情惆怅，与根娣大吵了好多次。

却说隔壁一个连队有位小伙子，自称是武二郎转世，专来扫平世上酒鬼的。他喝酒喜用大碗，平日里，下田劳动归来，头一件事就是喝三大碗酒，不然会立刻渴死。父母手头虽有些积蓄，却也经不住儿子这么喝，劝他，回答说：“若是有一天遇上了对手，就不再喝！”有那些仗义的青年，因可怜他的父母，便豁出来跟他干，谁知一个个烂醉如泥。没办法，只好看他每天喝，心里都为他父母难受。

打听到陈伯景的海量，仗义的汉子们大喜过望，决定请他来制服“转世武松”，而且答应陈伯景提出的要求：一打烧酒作报酬。

那后生胸部的肌肉像打足气的拖拉机轮胎，而陈伯景却似个F草人儿，瘪瘪的！这就足使“转世武松”瞧不上眼。

“你能喝多少？”后生眯着眼打量陈伯景。

“我也不知道呢，对付了随便喝。”陈伯景畏畏缩缩地回答，生怕被他突然来一拳。

“我喝多少你也喝多少吗？”

“舍命陪君子。”

“有胆量！”

“不过……”

“什么？”后生瞪着眼，像瓶口那么圆。

“不过现在的这种老白酒味道不足，不像先前的老白酒啦。我俩要是单喝这水酒，光尿不醉，不知哪年哪月才能分出输赢呢？”陈

伯景看了围着的众人一眼，壮着胆子说。

“啊，这倒是，你说对了！那怎么喝？”后生笑着，很得意。

陈伯景从随身带来的布包里摸出二瓶六十度一元一瓶的土烧酒，朝台上一放，“老白酒掺土烧，谁犟谁好见分晓。但说句寒酸话，兄弟知道这二瓶你全喝了也不够，可我已倾囊中所有……”

后生哈哈大笑起来，从口袋里摔出拾元钱，说道：“果真名不虚传！卖老婆的人，我请客啦！”

陈伯景心里老大的不快活，脸飞红了，说道：“今天谁输了谁爬！”

“对，爬！朝裤裆爬，像只乌龟！”后生粗鲁地拍了一下陈伯景的肩，笑得把嘴撕到耳根去了。

陈伯景突然想起曾有人说根娣与徐德龙不三不四的话，不由得一团火从脚跟直朝天灵盖奔，骂道：“看你人头不像狗卵子，你和你妈才是乌龟！”

“妈的，老子打烂你龟孙子的嘴！”

.....

众人见事情尴尬，纷纷劝起来。正好有人提了十瓶土烧酒进屋。

“好了，好了，不用吵，赢是英雄输狗熊，喝酒！”众人拿碗递瓶，开瓶盖搬桌椅，自顾忙起来。

这二位各站一头，气呼呼直吐唾沫。

屋外高音喇叭此时正播放“临行喝妈一碗酒”，吆喝得响亮，酒味儿浓。

历史往往重复，在很关键的时候就拿酒来压阵脚：曹操煮酒论英雄；李玉和临行喝妈一碗酒；魏晋文人为避祸而醉；外国朋友到中国就说茅台酒好；项羽设鸿门宴，就有樊哙吃生猪腿下酒；座山雕搞百鸡宴，杨子荣便趁机灌醉众匪徒。酒在历史上的确起过大作用。

叫一声“喝酒！”立刻使二位好汉镇定住，各自捧起掺了土烧的老白酒，没见响声，大碗的底就亮到了众人眼前。

“好！”众声夸奖，使英雄增色。

桌上二排酒碗，甚为整齐。二好汉各执一方，挨着顺序端起来喝，就像机枪子弹按顺序进入弹膛。酒都是从一个甃里倒出来的，数量也极精确，没有一点不公平，没有一点掺假。

“他妈的，喝啦！”后生一仰脖子又是一碗，旁边马上就有人接过空碗。

陈伯景也是照章办事，滋滋有味地喝干。

你一碗我一碗地喝，众人就你一声我一声地喊：“好啊，好！”眼见三四碗灌入皮囊，后生脸红得像关公，陈伯景却像刘备。神智却都清楚。

又喝了几碗。后生骂起了人：“喊什么？好好好，好个屁！立场都站哪里了？为这龟孙子也叫好？”

陈伯景忍住不说话，面带微笑，只管喝。

因为后生骂人，引起了大家的不快，都说：“醉了醉了，乱骂人了！”

后生把碗朝地上一摔，“妈的，骂又怎么啦！”说着就脱下外衣，操起拳头要打陈伯景。三四个小伙子抢上前按住了他。

都知道不能再喝了。有人把剩下的六七瓶酒往陈伯景的布袋里塞，然后拉他往外走，说：“快回去吧！”

“多谢各位，改日再见！”陈伯景双手作揖，微晃着脚步，自顾背着赢得的酒走了。虽说没有拿到预说的一打，他也不计较。外面人都说根娣……他想，一块疙瘩压在他的心上，愈来愈沉重，脚步也加快了。

他回到家里，舀了一勺清水，走到屋背后，一拉舌头，将胃囊翻了个净，漱了口，抹把脸，回到屋里，拿起根娣准备腌制的生萝卜嚼起来。

根娣进屋，放下装了刚洗好衣服的桶，劈手夺过陈伯景手中的萝卜，骂道：“拿我的萝卜解酒啦，不要脸的狗！”

陈伯景刷地板下了脸，一个巴掌打过去。根娣斜过身体，让开了。

“你敢？”她操起桌上的热水瓶，脸色像漂白的土布，眼睛红红的。

陈伯景不敢动了，一歪屁股坐下，粗粗地喘着气。

他们的生活是艰难的。照理两个人的工资四十八元，饭总能吃饱，但因为陈伯景酗酒，就不够。根娣每年腌制些廉价的黄瓜萝卜，不至于没有下饭的菜，因此她不让陈伯景将萝卜生吃了。

根娣见他坐着不动，便气呼呼地出去晾衣服。

.....

等根娣晾完衣服，跨进门坎，只见陈伯景直直地站在桌旁，桌上有一瓶酒，只剩了半瓶，半瓶已倒在一只大玻璃杯里。根娣看着他。

陈伯景气色温和，对根娣说：“我们夫妻一场，日子过得苦，只怪我是个蠢种。今天我有一事相问，如果你照实说了，就是哪一天我死了心也甘。”

根娣仍旧看着他。

“你与徐德龙是怎回事？”陈伯景鼓着勇气问。

“怎回事？”她反问道，心紧悸了一下。

“怎回事！人家说我戴了绿帽子！”他感到自己这话说得不够水平，浑身发热起来。

“嚼舌头！”根娣很快回答道。

“好，你把这杯酒喝下！不喝就是假的！”他坚决地说。

根娣用白眼看了看自己的丈夫，毫不犹豫地一巴掌将酒杯扫到地下……他怔住了，突然一笑，说道：“好老婆！”

二 播下汗水的地方，就能寻找到欢乐

徐德龙与根娣认识，是到农场后第一次下水田除草。

“杂草中最难认的是稗草，你看，它与稻长得一模一样，稍不留心就会放过去。”根娣教徐德龙识别杂草，俩人挨得近。稻田里的水很烫，徐德龙感到难受，满头是汗，不耐烦听根娣讲，乱拔一气。

“还认不出？”根娣责问他，见他连不该除的稻子也拔掉了。

“这是稻？”他不高兴地反问她。

“哎呀，真笨！”根娣笑起来，鲜红的嘴唇，二排小牙齿，身上有一股早晨刚割的芦苇的清香气味。

“你才笨！”他说。

“惹不起呀！”她还是笑着。

“你说的就全对？你又不是老农！”

“我比你大，我种过一年田，拔过一年草。你看看，你薅不薅？稻叶是很柔顺的，就像是狗耳朵，稗草直挺挺的，野得像狼耳朵，是不是？我没有说错吧？”根娣收起了笑，很认真地说，“不懂不要装懂，我是女的就不能教男的啦？看不起吗？”

徐德龙感到羞愧。不该顶撞她，他想。

“你看这棵是不是稗草？”他开始小心起来，老问她。有时认对了，有时不对。根娣教得很耐心。

那次收工后，徐德龙把一棵很大的稗草带回宿舍，插在屋椽上，经常认，就熟了。他还特地查过新华字典，将经验上升为理论。

几天之后他才知道根娣刚结婚，丈夫是酒量很厉害的陈伯景。结婚时，陈伯景发誓说以后要好好过日子，不再喝酒了，要对不起根娣。开始还好，后来又喝起来了，弄得根娣很苦，为此他们还打架。徐德龙说，那为什么结婚呢？老职工告诉他，这里人都是这样，不稀奇的。

徐德龙很同情根娣，有什么事情总肯帮助她，慢慢就接近得多起来。根娣在丈夫面前受了委屈，也会找他，解解气闷。在旁人看来，他俩的行为有点越轨，但没有人去陈伯景面前讲，因为陈伯景太不像话，喝酒把家里的开销都喝光了，叫根娣怎么活？

又到了插秧的时候了。

徐德龙一个劲地插，把水弄得叭啦啦响，与旁边根娣插的秧一比，矮了，稻叶勉强伸出水面，就像溺水人的手指尖儿。

几回秧插下来，徐德龙的腰就有点支撑不住，一挺直，两眼都发黑了。

根娣与他一起坐在湿漉漉的田埂上休息。因为昨天这块田插剩了一个尾巴，就只派了两个人，徐德龙为她送秧。等到秧够了，徐德龙就帮她插。

“真讨厌呀！”徐德龙说。

根娣一时弄不清他说的意思，不高兴地说：“讨厌我吗？”说完就一脚踩进田，转过身，弯下腰，拣起秧，用手一拍，情绪很不好地把一束秧斜斜地栽进被水浸酥了的泥土中。

晕眩感很快就消失了。黄昏的云彩在很遥远的地方逐渐聚拢过来。粘在腿上的泥在收缩，痒痒的，他用指甲刮去那泥，抓了几下，皮肤上出现了几道不很紧密的白痕。他站起来，使劲伸开臂，关节咯咯响着，把腰似乎拉长了一倍。

根娣头也不抬，只是手臂动着。在绿色与褐色的分界线上，她像一只水鸟在啄食。二十多岁的人，已被称为老太婆。这是农场里的称呼，因为你已结过婚。

徐德龙跳下田，一只脚被刺着了什么，泥土挣扎着从他的脚底钻上来，盖住了脚背。他敲了一下腰，回头再看了看根娣。她正直起腰，拿着秧的手在拢一束头发，好像要把这绿色的小玩艺儿插到鬓发上去。他觉得她漂亮，苗条。

“我不要你帮！”她喊起来。

他没有理她，笨拙地插。

“你走开！”根娣一面说一面奔来，推他，推不动。“走不走？”她抓起了一把泥。他倔强地插着。泥涂到了他低着的脸上，他一把抓住她的手。

“松手！我讨厌你！”

但是他却抱住了她，好像是要把她摔到地上。没有摔倒她，因为她勾住了他的脖子。好大一块秧被踩坏了……

晚霞消失的时候，朦胧的薄纱般地透着一点亮光的夜裹住了这两个人。

他们回家了，谁也不知道发生过什么事。

三 理论能安慰人，所以一定要有理论

徐德龙、贺直旨、杨焱和周革命，住一个宿舍。有段时间，他们研究起新华字典，老在里面查什么。

是贺直旨查开的头。因为杨焱的焱字不识，查了一下。当其他人追究起焱的含意时，贺直旨已潜心于字典将近半个月了，自然回答得头头是道。

“三个相同的字组成的字，一共有多少？”贺直旨在解释完焱字之后问道。

“你说呢？”杨焱反问。

“一百五十四个！”

“喔！真的？”周革命吃惊地说。

徐德龙在扳着指头数，后来索性拿出一张纸来，想起一个就记上去，半天也不到二十个，便嚷道：“胡说！”

贺直旨笑起来，说：“《康熙字典》里就收集了那么多，现在很多用不着了，你当然不知道。其实这样的字最无用，本来单个字的意思还不错，一垒起来就差了，比如焱，一个火变成三个火，大惊小怪的，其实就是火焰的意思。三牛成犇，意思就贬了。金、木、水、火、

上，是物质的最基本形态，意思也很清楚，变成鑫、森、淼、焱、垚、胡，说八道了，解释起来拗口不说，读音也不好。”

徐德龙不信，说：“淼，不是很好吗？指水浩大的样子，很形象，做诗的人还常拿它当韵脚。”

“你说的虽不错，但你听人说过文章水份多不好吗？贾宝玉喜欢用水来表示女性，但也讨厌水太多，他说任凭弱水三千，我只取一瓢饮。水泛滥成灾，淹死人！”

杨焱和周革命都笑了。

贺直旨继续说道：“再比如鹿，是很灵活、苗条的形象，但是堆一起，意思就完全两样了，麤就是粗的本来写法。一个姑娘如果与鹿联在一起比较，是很好的，如果与三头鹿接上了关系，那么她不是皮肤很粗，就是腰身很粗。”

这回徐德龙也笑起来。

贺直旨见自己的理论被三位同伴用笑声接受，说得就更来劲。“我的名字，直，本来是矗，父亲后来认为太直了就变成炮筒了，上学后就改为值。文化大革命一开始，我们班里许多人改名字，甚至改姓，比如姓黄，认为与黄色下流串住了，就改姓红。我也改了，将人去掉，单剩个直，因为人算什么？它是有阶级性的，弄不好你就滑到资产阶级那一边了，不安全。直旨，直旨就是直接听从最高指示，我是直接受主席领导的，谁也奈何不得。当然，当时我没说这个意思，生怕别人说我有野心。”

杨焱等大家笑停了，说：“我也单取一个火字算了，写起来方便，别人也不会读错。”

周革命立刻叫道：“小小一个窝，兄弟几十个。黑头碰黑皮，自己毁自己。”

贺直旨与徐德龙马上应道：“猜到了猜到了，洋火洋火！”

杨焱讪笑起来，骂道：“妈的，上你们的当！”

原来杨焱初到农场时，小组长出工点名，念错了字，从此落下

了一个绰号，进而又有人编成谜面谜底，一群人诵谜面，另一群人就说谜底，热闹了好几回。现在他说漏了嘴，自然就被钻了缝，只好认晦气。

这四个人虽然不是同一个学校毕业的，但到农场后住一个宿舍，关系很融洽，是形影不离的好朋友。

这天杨焱和周革命在别处玩扑克，徐德龙便与贺直旨闲聊。

贺直旨躺在床上，左腿收拢，膝盖高耸，右腿搁在上面，脚尖碰到了低低的帐顶。他懒洋洋地看着帐顶上搁着的蒲扇，用脚尖踢它，当快要踢出帐顶时，又把它往回踢。

“我看，你还是算了吧，不能乘人之危，插足其中，将来恐怕要后悔。我以为我们这种处境，最好不要女朋友，更不要结婚，你看陈伯景，自己苦了不算，还把根娣也带苦了，幸好他们不会生孩子，否则还要苦下去，苦到下一代。这只公鸡，或者更正确些说，这只阉鸡，以前一直啼叫得很欢，但在自己拉的粪堆上被弄得羽毛零乱之后，就再也不吭气了。”

“不，他现在喝酒喝得还挺神气！”

“你还妒忌他？”

“谈不上。”

“你想真的取而代之？”

“怎么可能呢！”

“我说你呀，很可能。你不能被根娣的外表迷住了，当然，我承认，她的外表的确不错，是真正的鹿，不是三个加起来的鹿，但毕竟已是老太婆了，你比她还小二岁，应该考虑到这个现实。”

“她怎么是老太婆呢？才二十三岁！”

“你心甘情愿？”

“她太可怜了，她是个女的呀！”

“我不懂你为什么要选中她，女的不是她一个！”

“可是她苦！”

“大家都一样，苦法不一样，都苦。”

“她是不应该的！”

“我们就应该？你呀，对你没办法！”

“我对你也没办法，你不懂！”

“我不懂？那我不说了。但是你也不能让她不苦。你以为你有这个本事吗？”

“至少不让她像现在这样苦！”

“你不要激动，那是你自己的事，我管不着！”

.....

本来就因为下雨，地里的活不能干，息在屋里的，这回雨更大了，猛烈而结实的雨点，带着惊讶的闪光，偷听着他们神秘的谈话，可是它们不能扒着玻璃窗不动，只一眨那，就被后面争着要来听新鲜的雨点挤下地。莫非春气萌动，大自然也有男女之情吗？

可惜它们听不懂人类的语言，否则月亮和地球也会恋情冲动，互相勾着脖子把星星也踩坏的，就像徐德龙和根娣踩坏秧苗一样。徐德龙把这话也对贺直旨说了。贺直旨踢着帐顶，不说话，却终于不小心将蒲扇踢出去了.....

四 偶然拾到一只鹅

在屋子里憋久了，就想到外面玩。就地取材地玩，比如抓青蛙、捕蛇，回去用火油炉烧个龙虎汤。若正好采着些蘑菇，味儿就绝了。围在一起，头碰头，抢似地争食。吃完一头汗，站起来，“啊，好吃！”这成了他们的保留节目，百吃不厌，因而也百玩不厌。但这必须是蛙蛇多的季节，否则收获少，不带劲。

那个湖，也许不能叫湖，叫水洼，先前是个渔场，废了，很清静，周围都是芦苇。他们几次想到那里玩，因远，未能遂愿。今天四个人决定去。一大早，带了干粮，在没有路的地方乱走，踩坏了不少庄稼。

徐德龙说：“注意啊，都是自己种的！”

杨焱擦着汗，对这么远的路已没了信心，说：“你他妈思想好，是你家里种的呀？踩个稀巴烂，到时候还省得收！”

周革命立刻支持了杨焱的观点，并且发展了它，“砸烂旧世界，都要靠造反。踩踩踩，踩他妈稀巴烂！”一面说，一面故意在地里乱跑。

“算啦，算啦，不要发疯啦！”徐德龙喊。

贺直旨说：“让他去，恩格斯早就指出：一切动物对食物都是非常浪费的，并且常常摧毁还在胚胎状态中的食物。谁爱乱踩就乱踩吧！”

周革命说：“妈的，与其结果被人吃，不如早些被动物踩。”

贺直旨哈哈笑着说：“统统的，死啦死啦的！德国诗人海涅说，一头发狂的驴子比任何人都要危险。”

“你才是驴子！”杨焱和周革命同声嚷道。

徐德龙说：“嚷什么呀！和驴子交朋友不也是驴子吗？”

“好好，四头驴子！”杨焱说。

“四头驴子修地球，一路乱踩一路走！”周革命说。

“但是，你们是否知道，地球总有一天也会像月球一样，将在深深的黑暗里沿着愈来愈狭小的轨道绕着同样死寂的太阳旋转，最后就落到它上面。”贺直旨很快乐，脸上泛着红光，“那时候，就是一头驴子也没有资格修地球啦！你们还驴嚷个啥？”

“嚷啦，我好久没有嚷啦！噢，嚷呀！”杨焱挥动着胳膊，拚命叫唤。

“喂，听着，洋火，火柴，一擦就着啦！”徐德龙说。

“得——隆——冬，别插嘴，当心烧了你的龙鳞！”杨焱说。

“清蒸龙肉！”周革命说。

“哈，有了菜还没有酒，如果陈伯景来，就割开他的肚皮，陈年佳酿就有了，再请根娣作陪，就没得话好说了！大龙，过瘾不过